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洪筱雅

電話：077995678#3097

電子信箱：hyhung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838026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移民署函、活動簡章、申請書(請至<http://odm.kcg.gov.tw/tbpg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下載)(32546272\_108380269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移民署109年「新住民及其子女海外培力計

畫」寒假梯次活動報名截止時間延長至108年11月25日止

(星期一)，請協助宣導，鼓勵符合資格之人員踴躍報名
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08年11月14日移署移字第10801322421號暨本局108年10月14日高市教社字第1083713760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新住民子女利用寒假回到(外)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、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，至少7天，以強化新住民子女語言及文化連結，藉以培育多元文化人才種子，接軌國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本案原受理報名自108年10月14日(星期一)至108年11月18日(星期一)，為擴大本計畫執行效益，爰延長報名期間至同年11月25日(星期一)，請協助加強宣導並鼓勵符

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、社工及教育人員踴躍報名，並將報名表及計畫書寄至內政部移民署移民輔導科，地址：10066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5樓。

四、有關活動簡章、報名表及計畫書參考格式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>) 及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 (<https://ifi.immigration.gov.tw>)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02-23889393分機3507徐先生，或02-25928353分機12李小姐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